

第二十二條附件四修正規定

(財團法人名稱)

現金流量表

中華民國○○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○○年度	○○年度(上年度)
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餘絀 利息股利之調整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餘絀 調整非現金項目 :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)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墊款 減少投資、長期應收款、貸款及準備金 減少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 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: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)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、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增加長期負債 增加基金及公積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: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)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(淨減)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		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，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等。

2. 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，應於附註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。

3. 本表所有項目及金額均為二期比較資訊。